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文件

泉鲤政文〔2024〕11号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4 年度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批复

区应急局：

你局《关于 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请示》（泉鲤应急〔2024〕6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符合我区安全生产工作实际，原则同意该计划，由你局统筹组织监管力量，切实抓好工作落实。

二、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要与全区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工作有机结合，进一步加大执法工作力度，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行为，消除安全隐患，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安全保障。

三、要进一步加强执法人员培训和教育，转变工作作风，提高执法能力，坚持依法行政，规范执法程序，确保公平公正，切实维护安全生产法律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，推动我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。

此复。

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

2024年2月26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